



作为《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的
《公约》缔约方会议

第五届会议

2023年11月30日至12月12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临时议程项目2(a)

组织事项

通过议程

临时议程和说明

执行秘书的说明*¹

一. 临时议程

1. 会议开幕。
2. 组织事项：
 - (a) 通过议程；
 - (b) 增选主席团成员；
 - (c) 安排工作，包括附属机构届会的工作；
 - (d) 核可全权证书报告。
3. 附属机构的报告：
 - (a) 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的报告；
 - (b) 附属履行机构的报告。
4. 第一次全球盘点。
5. 第1/CMA.4号决定相关段落所述关于公正转型路径的工作方案。
6. 第4/CMA.4号决定所述沙姆沙伊赫减缓力度和实施工作方案。

* 由于需要进行内部磋商，本文件逾期提交。

¹ 简称和缩略语表见本文件末尾。



7. 根据《巴黎协定》第十三条进行的报告和审评：为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的报告和能力建设提供资金和技术支持。
8. 与适应有关的事项：
 - (a) 第 7/CMA.3 号决定所述格拉斯哥—沙姆沙伊赫全球适应目标工作方案；
 - (b) 适应委员会的报告以及审评适应委员会的进展、成效和业绩。
9. 气候变化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华沙国际机制。²
10. 与资金有关的事项：
 - (a) 与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有关的事项；
 - (b) 对绿色气候基金的指导意见；
 - (c) 对全球环境基金的指导意见；
 - (d) 与适应基金有关的事项；
 - (e) 气候资金新的集体量化目标；
 - (f) 《巴黎协定》第九条第五款所涉两年期信息通报的汇编与综合和两年期信息通报会期研讨会概要报告；
 - (g) 落实第 2/CP.27 号和第 2/CMA.4 号决定第 2 段所指应对损失和损害的供资安排，包括第 3 段设立的基金；
 - (h) 关于《巴黎协定》第二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范围及其与《巴黎协定》第九条的互补性的沙姆沙伊赫对话。
11. 技术的开发和转让以及技术机制的实施：技术执行委员会及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的联合年度报告。
12. 《巴黎协定》之下的能力建设。
13. 实施应对措施的影响问题论坛的报告。
14. 与《巴黎协定》第六条有关的事项：
 - (a) 第 2/CMA.3 号决定所载关于《巴黎协定》第六条第二款所述合作方法的指南；
 - (b) 第 3/CMA.3 号决定所述根据《巴黎协定》第六条第四款所建立机制的规则、模式和程序；
 - (c) 第 4/CMA.3 号决定所载《巴黎协定》第六条第八款所述非市场方法框架下的工作方案。
15. 《巴黎协定》第十五条第二款所述促进履行和遵守的委员会的报告。
16. 非洲的特殊需要和特殊情况。
17. 行政、财务和体制事项。

² 本项目列入议程及其相关说明均不预判与华沙国际机制治理有关的事项上的结果。

18. 高级别会议：
 - (a) 缔约方的发言；
 - (b) 观察员组织的发言。
19. 将适应资金翻倍，以努力执行关于适应资金的第 1/CP.26 号决定第 11 段和第 1/CMA.3 号决定第 18 段。
20. 按照《巴黎协定》第四条第五款紧急增加发达国家缔约方提供的资金支持，以支持发展中国家的实施工作。
21. 根据《巴黎协定》第二条第二款，落实公平以及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和各自能力原则。
22. 其他事项。
23. 会议结束：
 - (a) 通过届会报告草稿；
 - (b) 会议闭幕。

二. 临时议程的说明

1. 会议开幕

1. CMA5 将由 COP28、CMP18 和 CMA5 的主席苏尔坦·艾哈迈德·贾比尔(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主持开幕。

2. 组织事项

(a) 通过议程

2. 背景：根据目前适用的议事规则草案第 10 条，秘书处在与理事机构主席团磋商并考虑缔约方意见后，与 CMA4 主席萨米哈·舒克里(埃及)达成一致，起草了 CMA5 的临时议程。
3. 行动：将请 CMA 通过议程。

FCCC/PA/CMA/2023/1	临时议程和说明。执行秘书的说明
--------------------	-----------------

(b) 增选主席团成员

4. 背景：如果主席团有任何成员所代表的国家不是《巴黎协定》缔约方，就需进行磋商，根据《巴黎协定》第十六条第三款，确定一名代表《巴黎协定》缔约方的被提名者，以替换该成员。
5. 请缔约方回顾第 3/CP.23 号决定，积极考虑提名女性担任《公约》或《巴黎协定》之下设立的各机构的选任职位。
6. 行动：将请 CMA 视需要为 COP28、CMP18 和 CMA5 增选主席团成员，以替换其所代表的国家不是《巴黎协定》缔约方的任何成员。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process-and-meetings/bodies/election-and-membership>

(c) 安排工作，包括附属机构届会的工作

7. 背景：关于会议安排的信息见 COP28 临时议程的说明。³

8. 此外，本届会议还将举行以下 CMA 高级别活动：

(a) 全球盘点高级别活动，将在这些活动中介绍技术评估的结论，并由缔约方讨论和审议其影响；⁴

(b) 关于气候资金新的集体量化目标的高级别部长级对话。⁵ 对话将参考下文第 59 段所述技术专家对话的报告和提交的材料；

(c) 气候资金问题两年期高级别部长级对话。⁶ 除其他外，对话将参考会期研讨会的概要报告和下文第 65 段所述两年期信息通报；

(d) 关于 2030 年前雄心的高级别部长级圆桌会议；⁷

(e) 作为 CMA4 确立的关于公正转型路径的工作方案的一部分，举行公正转型问题高级别部长级年度圆桌会议。⁸

9. 将向本届会议提供国家自主贡献年度综合报告，涵盖截至 2023 年 7 月 30 日临时国家自主贡献登记册上《巴黎协定》所有缔约方的最新国家自主贡献的信息。⁹ 此外，秘书处还编写了《巴黎协定》第四条第十九款所述关于长期低温室气体排放发展战略的年度综合报告，供 CMA5 审议。¹⁰

10. CMA 在安排工作时，可将缔约方认为适当的任何事项转交附属机构审议。

11. 行动：将请 CMA 商定届会的工作安排并酌情将任何事项转交附属机构审议。

12. 在遵循公开、透明和包容原则的基础上，还将请 CMA 在安排工作时确保届会的任务得到处理，同时又能充分地灵活应对谈判中的情况变化和新动态。

³ FCCC/CP/2023/1，第 1-9 段。

⁴ 第 19/CMA.1 号决定，第 33 段。

⁵ 第 9/CMA.3 号决定，第 10 段。

⁶ 第 14/CMA.3 号决定，第 11 段。

⁷ 第 1/CMA.3 号决定，第 31 段。

⁸ 第 1/CMA.4 号决定，第 52-53 段。

⁹ 第 1/CMA.3 号决定，第 30 段。

¹⁰ 第 1/CMA.4 号决定，第 26 段。

FCCC/PA/CMA/2023/1	临时议程和说明。执行秘书的说明
FCCC/CP/2023/1	临时议程和说明。执行秘书的说明
FCCC/KP/CMP/2023/1	临时议程和说明。执行秘书的说明
FCCC/SBSTA/2023/5	临时议程和说明。执行秘书的说明
FCCC/SBI/2023/11	临时议程和说明。执行秘书的说明

(d) 核可全权证书报告

13. 背景：主席团将审查《巴黎协定》缔约方提交的全权证书，并将全权证书报告提交 CMA 核可。¹¹

14. 行动：将请 CMA 核可出席 CMA5 的缔约方代表的全权证书报告。在采取这一行动前，代表们可临时参加会议。

3. 附属机构的报告

(a) 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的报告

15. 背景：SBSTA 主席哈里·弗勒斯(荷兰王国)将报告 SBSTA58 和 SBSTA59 开展的工作，包括作为建议提出供 CMA5 审议和通过的任何决定草案和结论草案。

16. 行动：将请 CMA 注意 SBSTA 的工作进展情况，并审议作为建议提出供通过的决定草案和结论草案。

FCCC/SBSTA/2023/4 和 Add.1	2023 年 6 月 5 日至 15 日在波恩举行的附属科学技术 咨询机构第五十八届会议报告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event/sbsta-58 和 https://unfccc.int/event/sbsta-59

(b) 附属履行机构的报告

17. 背景：SBI 主席纳比勒·穆尼尔(巴基斯坦)将报告 SBI58 和 SBI59 开展的工作，包括作为建议提出供 CMA5 审议和通过的任何决定草案和结论草案。

18. 行动：将请 CMA 注意 SBI 的工作进展情况，并审议作为建议提出供通过的决定草案和结论草案。

FCCC/SBI/2023/10 和 Add.1	2023 年 6 月 5 日至 15 日在波恩举行的附属履行机构 第五十八届会议报告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event/sbi-58 和 https://unfccc.int/event/sbi-59

¹¹ 第 2/CMA.1 号决定。关于提交全权证书方面的进一步信息，见 [FCCC/CP/2023/1](#) 号文件，第 27-28 段。

4. 第一次全球盘点

19. 背景：《巴黎协定》第十四条规定，CMA 应定期盘点《巴黎协定》的履行情况，以评估实现其宗旨和长期目标的集体进展情况，称为“全球盘点”。全球盘点由三部分组成：信息收集和准备、技术评估和对产出的审议。¹²

20. CMA3 欢迎启动第一次全球盘点，¹³ 这项工作从 SBSTA52-55 开始。¹⁴ 全球盘点的技术评估部分从 SB56 开始，¹⁵ 到 SB58 结束。¹⁶ 对产出的审议将在 CMA5 上进行，将包括上文第 8(a)段所述的高级别活动。全球盘点正在附属机构的协助下进行。这两个机构设立了一个联合联络小组，通过专家对全球盘点投入来源中所列的投入进行审议，开展技术对话，为联合联络小组的工作提供支持。¹⁷ 因此，与本议程项目有关的事项在 SBSTA 和 SBI 下审议。¹⁸

21. 行动：将请 CMA 根据以上第 8(a)段所述高级别活动的讨论情况以及 SBSTA 和 SBI 的建议，完成对第一次全球盘点产出的审议。

5. 第 1/CMA.4 号决定相关段落所述关于公正转型路径的工作方案

22. 背景：CMA4 制定了一项关于公正转型的工作方案，以讨论在《巴黎协定》第二条第二款背景下实现第二条第一款所列目标的路径。CMA4 请 SBI 和 SBSTA 就此事项提出一项决定草案，供 CMA5 审议和通过，该工作方案的实施应基于并补充《公约》和《巴黎协定》之下的相关工作流程，包括关于沙姆沙伊赫减缓力度和实施工作方案。¹⁹ 因此，与本议程项目有关的事项在 SBSTA 和 SBI 下审议。²⁰

23. 行动：将请 CMA 根据 SBSTA 和 SBI 的建议采取其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6. 第 4/CMA.4 号决定所述沙姆沙伊赫减缓力度和实施工作方案

24. 背景：CMA3 制定了一项工作方案，以便在这关键的十年中紧急提高减缓力度，扩大实施工作。²¹

25. CMA4 请秘书处在工作方案联合主席的指导下，就作为工作方案的一部分举行的每次对话编写一份报告，全面平衡地反映所进行的讨论，载有概要、主要结

¹² 第 19/CMA.1 号决定，第 3 段。

¹³ 见第 1/CMA.3 号决定，第 76 段。

¹⁴ 见 FCCC/SBSTA/2021/3 号文件，第 56 段。

¹⁵ 见 FCCC/SBSTA/2022/6 号文件，第 48 段，以及 FCCC/SBI/2022/10 号文件，第 39 段。

¹⁶ 见 FCCC/SBSTA/2023/4 号文件，第 58 段，以及 FCCC/SBI/2023/10 号文件，第 31 段。

¹⁷ 第 19/CMA.1 号决定，第 4、第 5、第 36 和第 37 段。

¹⁸ 见 FCCC/SBSTA/2023/5 号文件，第 24-29 段，以及 FCCC/SBI/2023/11 号文件，第 42-47 段。

¹⁹ 第 1/CMA.4 号决定，第 52 段。

²⁰ 见 FCCC/SBSTA/2023/5 号文件，第 41-45 段，以及 FCCC/SBI/2023/11 号文件，第 48-52 段。

²¹ 第 1/CMA.3 号决定，第 27 段。

论以及与该议题有关的机会和障碍，并编写一份年度报告，汇编各次对话的报告，供 CMA、SBSTA 和 SBI 审议。²²

26. CMA4 还请 SBSTA 和 SBI 审议工作方案的执行进展，以期作为建议提出一项决定草案，供 CMA 每届会议审议和通过。²³ 因此，与本议程项目有关的事项在 SBSTA 和 SBI 下审议。²⁴

27. 行动：将请 CMA 审议秘书处编写的年度报告以及 SBSTA 和 SBI 的决定草案，并采取其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FCCC/SB/2023/8	沙姆沙伊赫减缓力度和实施工作方案。秘书处的年度报告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topics/mitigation/workstreams/mitigation-work-programme

7. 根据《巴黎协定》第十三条进行的报告和审评：为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的报告和能力建设提供资金和技术支持

28. 背景：CMA3 决定在 CMA4 及之后的每届会议上审议这一事项，包括审议为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在《巴黎协定》第十三条下的报告和相关能力建设提供支持的情况。²⁵ CMA4 将这一事项交由 SBI²⁶ 审议，并注意到其有关结论。²⁷

29. 与本议程项目有关的事项在 SBI 下审议。²⁸

30. 行动：将请 CMA 根据 SBI 的建议采取其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8. 与适应有关的事项

(a) 第 7/CMA.3 号决定所述格拉斯哥—沙姆沙伊赫全球适应目标工作方案

31. 背景：CMA3 制定并启动了全面的为期两年(2022-2023)的格拉斯哥—沙姆沙伊赫全球适应目标工作方案，由 SBSTA 和 SBI 联合执行。²⁹ CMA 请两个附属机构每年向它报告工作方案的执行进展情况，以便作为建议就此提出一项决定草

²² 第 4/CMA.4 号决定，第 15 段。

²³ 第 4/CMA.4 号决定，第 16 段。

²⁴ 见 FCCC/SBSTA/2023/5 号文件，第 34-40 段，以及 FCCC/SBI/2023/11 号文件，第 35-41 段。

²⁵ 第 5/CMA.3 号决定，第 42 段。

²⁶ FCCC/PA/CMA/2022/10，第 38-39 段。

²⁷ FCCC/SBI/2022/20，第 94-102 段。

²⁸ 见 FCCC/SBI/2023/11 号文件，第 30-32 段。

²⁹ 第 7/CMA.3 号决定，第 2 和第 4 段。

案，供 CMA5 审议和通过。³⁰ 它还请秘书处在附属机构主席的指导下，编写一份关于研讨会的单一年度报告。³¹

32. CMA4 决定在 2023 年格拉斯哥—沙姆沙伊赫工作方案之下通过结构化方法，启动制定全球适应目标框架的工作，以期在 CMA5 上通过该框架。³² 它请秘书处在上文第 31 段所述单一年度报告中纳入对研讨会成果的分析，并在附属机构主席的指导下编写每次研讨会的纪要，在随后各次研讨会之前发布，供 SB59 审议。³³

33. 与本分项目有关的事项在 SBSTA 和 SBI 下审议。³⁴

34. 行动：将请 CMA 审议附属机构关于执行工作方案进展情况的报告，并采取其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还将请 CMA 根据 SBSTA 和 SBI 关于这一事项的建议，通过全球适应目标框架。

[FCCC/SB/2023/7](#)

格拉斯哥—沙姆沙伊赫全球适应目标工作方案下的研讨会。秘书处的说明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topics/adaptation-and-resilience/workstreams/glasgow-sharm-el-sheikh-WP-GGGA>

(b) 适应委员会的报告以及审评适应委员会的进展、成效和业绩

35. 背景：CMA1 决定适应委员会应为《巴黎协定》服务。³⁵ COP17 请适应委员会每年通过附属机构向 COP 报告。³⁶ 因此，与适应委员会的报告有关的事项在 SBSTA 和 SBI 下审议。³⁷

36. COP27 将审评适应委员会的进展、成效和业绩，³⁸ COP26 邀请 CMA4 参加这一审评，因为它与《巴黎协定》相关。³⁹ COP27 和 CMA4 注意到，对审评工作的审议无法在这些届会上完成，因此将在 SB58 上继续进行。⁴⁰ 与审评适应委员会的进展、成效和业绩有关的事项也在 SBSTA 和 SBI 下审议。⁴¹

³⁰ 第 7/CMA.3 号决定，第 17 段。

³¹ 第 7/CMA.3 号决定，第 16 段。

³² 第 3/CMA.4 号决定，第 8 段。

³³ 第 3/CMA.4 号决定，第 15 段。

³⁴ 见 [FCCC/SBSTA/2023/5](#) 号文件，第 6-9 段，以及 [FCCC/SBI/2023/11](#) 号文件，第 61-64 段。

³⁵ 第 11/CMA.1 号决定，第 1 段。

³⁶ 第 2/CP.17 号决定，第 96 段。

³⁷ 见 [FCCC/SBSTA/2023/5](#) 号文件，第 10-12 段，以及 [FCCC/SBI/2023/11](#) 号文件，第 65-67 段。

³⁸ 根据第 5/CP.22 号决定，第 11 段，以及第 2/CP.26 号决定，第 7 段。

³⁹ 第 2/CP.26 号决定，第 8 段。

⁴⁰ 第 8/CP.27 号决定，第 3 段，以及第 10/CMA.4 号决定，第 4 段。

⁴¹ 同上文脚注 37。

37. 行动：将请 CMA 根据 SBSTA 和 SBI 关于上述两个事项的建议采取其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FCCC/SB/2023/5](#)

适应委员会的报告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Adaptation-Committee>

9. 气候变化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华沙国际机制

38. 背景：COP19 和 20 请华沙国际机制执行委员会每年通过附属机构向 COP 报告，并酌情提出建议。⁴² 因此，与华沙国际机制的报告有关的事项在 SBSTA 和 SBI 下审议。⁴³ 《巴黎协定》第八条第二款规定，华沙国际机制应置于 CMA 的权力和指导下，并可由 CMA 决定予以强化和加强。

39. CMA4 欢迎华沙国际机制执行委员会 2022 年的报告，并赞同其中所载建议。⁴⁴ 它还欢迎华沙国际机制执行委员会通过了第二个五年期滚动工作计划、全面风险管理技术专家组第二个行动计划和流离失所问题工作组第三个行动计划。⁴⁵ COP27 核可了 CMA 通过的决定。⁴⁶

40. CMA4 就避免、尽量减轻和处理气候变化不利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问题圣地亚哥网络的结构作出了决定并通过了其职权范围，⁴⁷ COP27 核可了该决定。⁴⁸ 它还决定在 COP27 和 CMA4 结束时启动圣地亚哥网络秘书处承办方的遴选进程，以便在 2023 年之前选定承办方。⁴⁹ CMA4 请附属机构在 SB58 上作为建议提出一项决定草案，其中包括一份关于承办圣地亚哥网络秘书处的方案书，供理事机构在拟于 2023 年 11 月至 12 月举行的届会上审议和通过。⁵⁰ 它还请秘书处 在附属机构主席的指导下，与 SB58 建议的申办方拟订一份承办协议(谅解备忘录)草案，以期作为建议将该草案提交理事机构，在拟于 2023 年 11 月至 12 月举行的届会上审议和批准。⁵¹

41. COP27 和 CMA4 注意到，CMA5 将继续审议与华沙国际机制的治理有关的问题。⁵²

⁴² 第 2/CP.19 号决定，第 3 段，以及第 2/CP.20 号决定，第 4 段。

⁴³ 见 FCCC/SBSTA/2023/5 号文件，第 13-17 段，以及 FCCC/SBI/2023/11 号文件，第 71-75 段。

⁴⁴ 第 13/CMA.4 号决定，第 1 段。

⁴⁵ 同上文脚注 44。

⁴⁶ 第 12/CP.27 号决定，第 1 段。

⁴⁷ 第 12/CMA.4 号决定，第 3 和第 8 段以及附件一。

⁴⁸ 第 11/CP.27 号决定，第 1 段。

⁴⁹ 第 12/CMA.4 号决定，第 18 段。

⁵⁰ 第 12/CMA.4 号决定，第 23 段。

⁵¹ 第 12/CMA.4 号决定，第 24 段。

⁵² 第 13/CMA.4 号决定，第 7 段。

42. 行动：将请 CMA 根据 SBSTA 和 SBI 关于这一事项的建议采取其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还将请 CMA 选举华沙国际机制执行委员会和圣地亚哥网络咨询机构成员。

FCCC/SB/2023/4 和 Add.1-2	气候变化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华沙国际机制执行委员会的报告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topics/adaptation-and-resilience/workstreams/approaches-to-address-loss-and-damage-associated-with-climate-change-impacts-in-developing-countries 和 https://unfccc.int/process-and-meetings/bodies/election-and-membership

10. 与资金有关的事项

(a) 与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有关的事项

43. 背景：COP21 决定，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应按照 COP 确定的职能和责任，为《巴黎协定》服务。⁵³

44. CMA4 请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报告 2023 年工作计划的执行进展。⁵⁴ 它还请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根据第 10/CMA.3 号决定第 2 段，继续开展关于如何实现《巴黎协定》第二条第一款第(三)项的工作，包括备选办法和执行方面的指导意见，供 CMA5 审议，并请缔约方和金融部门的利益相关方在 2023 年 4 月 30 日之前通过提交材料门户网站进一步提交相关资料。⁵⁵

45. CMA4 请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根据第 1/CMA.3 号决定第 18 段编写一份关于将适应资金翻倍的报告，供 CMA5 审议。⁵⁶

46. COP27 请 SBI59 完成对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职能的第二次审评，以期作为建议提出关于这一事项的决定草案，供 COP28 和 CMA5 审议和通过。⁵⁷ 因此，与第二次审评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有关的事项在 SBI 下审议。⁵⁸

47. 行动：将请 CMA 审议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的报告并采取其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还将请 CMA 审议 SBI 关于审评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职能的建议。

⁵³ 第 1/CP.21 号决定，第 63 段。

⁵⁴ 第 14/CMA.4 号决定，第 5 段。

⁵⁵ 第 14/CMA.4 号决定，第 4 段。

⁵⁶ 第 1/CMA.4 号决定，第 42 段。

⁵⁷ 第 15/CP.27 号决定，第 5 段。

⁵⁸ 见 FCCC/SBI/2023/11 号文件，第 90-92 段。

FCCC/CP/2023/2-FCCC/PA/CMA/2023/8	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的报告
FCCC/CP/2023/2/Add.1-FCCC/PA/CMA/2023/8/Add.1	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的报告。增编。关于将适应资金翻倍的报告
FCCC/CP/2023/2/Add.3-FCCC/PA/CMA/2023/8/Add.3	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的报告。增编。关于如何执行《巴黎协定》第二条第一款第(三)项的意见综述
FCCC/CP/2023/2/Add.4-FCCC/PA/CMA/2023/8/Add.4	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的报告。增编。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 2023 年“为公正转型提供资金”论坛概要
FCCC/CP/2023/2/Add.5-FCCC/PA/CMA/2023/8/Add.5	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的报告。增编。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的自我评估报告
FCCC/CP/2023/2/Add.6-FCCC/PA/CMA/2023/8/Add.6	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的报告。增编。对资金机制经营实体的指导意见草案
FCCC/TP/2023/4	对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职能的第二次审评。秘书处的技术文件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SCF

(b) 对绿色气候基金的指导意见

48. 背景：COP21 决定绿色气候基金应为《巴黎协定》服务。它建议 CMA 就与《协定》有关的政策、方案优先事项和资格标准，向绿色气候基金提供指导，由 COP 转交。它决定，COP 有关决定中对绿色气候基金的指导意见，包括在《协定》通过之前商定的指导意见，应比照适用于《协定》。⁵⁹

49. 行动：将请 CMA 就与《巴黎协定》有关的政策、方案优先事项和资格标准，向绿色气候基金提供指导，由 COP 转交。

FCCC/CP/2023/8 和 Add.1	绿色气候基金提交《公约》缔约方会议的报告。秘书处的说明
FCCC/CP/2023/2/Add.6-FCCC/PA/CMA/2023/8/Add.6	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的报告。增编。对资金机制经营实体的指导意见草案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process/bodies/funds-and-financial-entities/green-climate-fund

⁵⁹ 第 1/CP.21 号决定，第 58、第 61 和第 62 段。

(c) 对全球环境基金的指导意见

50. 背景：COP21 决定全球环境基金应为《巴黎协定》服务。COP21 建议 CMA 就与《协定》有关的政策、方案优先事项和资格标准，向全球环境基金提供指导，由 COP 转交。它决定，COP 有关决定中对全球环境基金的指导意见，包括在《协定》通过之前商定的指导意见，应比照适用于《协定》。⁶⁰

51. 行动：将请 CMA 审议全球环境基金提供的信息，并就与《巴黎协定》有关的政策、方案优先事项和资格标准，向全球环境基金提供指导，由 COP 转交。

FCCC/CP/2023/6 和 Add.1	全球环境基金提交《公约》缔约方会议的报告。秘书处的说明
FCCC/CP/2023/2/Add.6-FCCC/PA/CMA/2023/8/Add.6	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的报告。增编。对资金机制经营实体的指导意见草案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topics/climate-finance/funds-entities-bodies/global-environment-facility

(d) 与适应基金有关的事项

52. 背景：CMA1 决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应基金应在 CMA 的指导下为《巴黎协定》服务，并就与《巴黎协定》有关的所有事项向 CMA 负责。⁶¹ CMP14 注意到该决定。⁶²

53. CMA4 请适应基金董事会在提交 CMA5 的年度报告中列入协助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履行《巴黎协定》之下的适应承诺方面的最新进展。⁶³

54. CMP17 请适应基金董事会在提交 CMP18 和 CMA5 的年度报告中列入关于适应基金资助的项目和方案的实际结果的汇总信息，特别是基金的五个核心指标的实际结果，并附上关于成功、挑战和经验教训的定性分析。⁶⁴

55. CMA4 鼓励适应基金董事会继续结合为《巴黎协定》服务的背景审议其议事规则，包括在 SBI 结束对董事会成员资格相关事项的审议之后。⁶⁵

56. 行动：将请 CMA 采取其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⁶⁰ 同上文脚注 59。

⁶¹ 第 13/CMA.1 号决定，第 1 段。

⁶² 第 1/CMP.14 号决定，第 1 段。

⁶³ 第 18/CMA.4 号决定，第 13 段。

⁶⁴ 第 5/CMP.17 号决定，第 14 段。

⁶⁵ 第 18/CMA.4 号决定，第 19 段。

[FCCC/KP/CMP/2023/2-](#) 适应基金董事会的报告。适应基金董事会主席的说明
[FCCC/PA/CMA/2023/6](#)
 和 [Add.1](#)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Adaptation-Fund>

(e) 气候资金新的集体量化目标

57. 背景：COP21 决定，根据《巴黎协定》第九条第三款，发达国家打算在有意义的减缓行动和实施的透明度框架内，将其现有的集体筹资目标持续到 2025 年；在 2025 年前，CMA 应在考虑到发展中国家的需要和优先事项的情况下，设定一个新的集体量化目标，每年最低 1,000 亿美元。⁶⁶

58. CMA3 为 2022-2024 年气候资金新的集体量化目标的制定工作做出了安排，包括设立一个 2022-2024 年特设工作方案，⁶⁷ 作为特设工作方案的一部分，每年举行四次技术专家对话会，⁶⁸ 举行高级别部长级对话，⁶⁹ 在 CMA4、5、6 上评估已取得的进展，并对特设工作方案提供进一步指导，同时考虑到特设工作方案联合主席的年度报告和高级别部长级对话会的概要报告。⁷⁰

59. CMA4 邀请缔约方、《公约》和《巴黎协定》下设机构、资金机制的经营实体、气候资金机构、观察员和观察员组织，以及其他利害关系方，特别是私营部门利害关系方，围绕将举行的每次技术专家对话提交材料，并请秘书处编制提交材料的汇编和综述，作为对将于 2023 年举行的技术专家对话的投入。⁷¹ 第五次技术专家对话于 2023 年 3 月 8 日至 10 日在维也纳举行，⁷² 第六次与 SB58 同期举行，⁷³ 第七次将于 2023 年 9 月 30 日至 10 月 2 日在日内瓦举行，⁷⁴ 第八次将与 CMA5 同期举行。

60. CMA4 邀请 CMA5 主席组织 2023 年关于气候资金新的集体量化目标的高级别部长级对话，同时考虑到特设工作方案联合主席按照第 5/CMA.4 号决定第 11(f)段提供的资料，以期互动讨论提供便利，实质性地促进对目标的共同理解，并为 2024 年的工作提供指导。⁷⁵ CMA5 主席将编写一份这次对话的讨论情况概要，供 CMA 本届会议审议。

⁶⁶ 第 1/CP.21 号决定，第 53 段。

⁶⁷ 第 9/CMA.3 号决定，第 3 段。

⁶⁸ 第 9/CMA.3 号决定，第 5 段。

⁶⁹ 第 9/CMA.3 号决定，第 10 段。

⁷⁰ 第 9/CMA.3 号决定，第 12 段。

⁷¹ 第 5/CMA.4 号决定，第 11(b)和第 13 段。

⁷² 见 <https://unfccc.int/node/625813>。

⁷³ 见 <https://unfccc.int/event/sixth-technical-expert-dialogue>。

⁷⁴ 见 <https://unfccc.int/event/SeventhTechnicalExpertDialogue>。

⁷⁵ 第 5/CMA.4 号决定，第 15 段。

61. 行动：将请 CMA 审议特设工作方案联合主席的年度报告，以及关于气候资金新的集体量化目标的高级别部长级对话的讨论情况概要，并采取其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FCCC/PA/CMA/2023/11 和 Add.1	关于气候资金新的集体量化目标的特设工作方案。联合主席的报告
FCCC/PA/CMA/2023/14	2023 年关于气候资金新的集体量化目标的高级别部长级对话。主席的概要报告
提交的材料	https://www4.unfccc.int/sites/submissionsstaging/Pages/Home.aspx (在搜索栏中输入“new collective”)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NCQG

(f) 《巴黎协定》第九条第五款所涉两年期信息通报的汇编与综合和两年期信息通报会期研讨会概要报告

62. 背景：CMA3 请发达国家缔约方根据第 12/CMA.1 号决定第 4 段，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提交 2022 年的第二次两年期信息通报。⁷⁶ 它还请秘书处根据第 12/CMA.1 号决定第 7 段编写两年期信息通报的汇编与综合，⁷⁷ 并在 2023 年举办一次关于缔约方根据《巴黎协定》第九条第五款所提供信息的会期研讨会，编写研讨会概要报告，供 CMA5 审议。⁷⁸

63. 研讨会于 2023 年 6 月 6 日在 SB58 期间举行，⁷⁹ 秘书处编写了研讨会概要报告，供 CMA5 审议。

64. CMA3 欢迎根据第 12/CMA.1 号决定第 10 段举行的第一次气候资金问题高级别部长级对话上的讨论，并期待 COP 主席编写概要报告。⁸⁰ 已编写概要报告，供 CMA5 审议。

65. 根据第 12/CMA.1 号决定第 10 段，CMA5 将举行一次气候资金问题高级别部长级对话，除其他外，对话将参考会期研讨会概要报告和两年期信息通报。

66. CMA1 决定在 2023 年届会上，根据各缔约方在编制指示性定量和定性信息两年期通报方面取得的经验教训，考虑更新第 12/CMA.1 号决定附件所载的信息种类。⁸¹

67. 行动：将请 CMA 审议为这届会议编写的报告并采取其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还将请它考虑更新第 12/CMA.1 号决定附件所载的信息种类。

⁷⁶ 第 14/CMA.3 号决定，第 12 段。

⁷⁷ 第 14/CMA.3 号决定，第 16 段。

⁷⁸ 第 14/CMA.3 号决定，第 9 和第 11 段。

⁷⁹ 网上直播的链接为 <https://unfccc.int/event/second-biennial-in-session-workshop-on-information-to-be-provided-by-parties-in-accordance-with>。

⁸⁰ 第 14/CMA.3 号决定，第 17 段。

⁸¹ 第 12/CMA.1 号决定，第 13 段。

FCCC/PA/CMA/2023/2 和 Rev.1	根据《巴黎协定》第九条第五款提交的第二次两年期信息通报。秘书处的汇编与综合报告
FCCC/PA/CMA/2023/3	关于根据《巴黎协定》第九条第五款所提供信息的第二次两年期会期研讨会。秘书处的概要报告
FCCC/PA/CMA/2023/13	作为《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下的第一次气候资金问题两年期高级别部长级对话。主席的说明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topics/climate-finance/workstreams/ex-ante-climate-finance-information-post-2020-article-95-of-the-paris-agreement

- (g) 落实第 2/CP.27 号和第 2/CMA.4 号决定第 2 段所述应对损失和损害的供资安排，包括第 3 段所述基金

68. 背景：CMA4 和 COP27 决定建立新的供资安排，协助特别易受气候变化不利影响的发展中国家应对损失和损害，包括侧重于通过提供和协助调动新的和额外的资源来处理损失和损害；这些新的安排补充并包含《公约》和《巴黎协定》之下和之外的来源、资金、进程和举措。在这方面，它们还设立了一个应对损失和损害基金，任务包括重点处理损失和损害问题。⁸²

69. 为落实应对损失和损害的新供资安排，包括相关基金，CMA4 和 COP27 设立了过渡委员会，负责就此事项提出建议，供 CMA5 和 COP28 审议和通过。⁸³

70. 行动：将请 CMA 审议过渡委员会的报告并采取其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FCCC/CP/2023/9- FCCC/PA/CMA/2023/9	落实应对损失和损害的新供资安排及第 2/CP.27 号和第 2/CMA.4 号决定第 3 段所设基金。过渡委员会的报告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topics/adaptation-and-resilience/groups-committees/transitional-committee

- (h) 关于《巴黎协定》第二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范围及其与《巴黎协定》第九条的互补性的沙姆沙伊赫对话

71. 背景：CMA4 决定启动缔约方、相关组织和利害关系方之间的沙姆沙伊赫对话，就《巴黎协定》第二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范围及其与《巴黎协定》第九条的互补性交换意见并增进了解，并请秘书处在 COP27 主席的指导下，在 2023 年就此举办两次研讨会，并就这两次研讨会的讨论情况编写一份报告提交给 CMA。⁸⁴

⁸² 第 2/CMA.4 号决定，第 3 段，以及第 2/CP.27 号决定，第 3 段。

⁸³ 第 2/CMA.4 号决定，第 4 段和附件，以及第 2/CP.27 号决定，第 4 段和附件。

⁸⁴ 第 1/CMA.4 号决定，第 68 段。

72. 第一次研讨会于 7 月 19 日至 20 日在曼谷举行，第二次研讨会将于 10 月 3 日至 4 日在日内瓦举行。

73. 行动：将请 CMA 就此事项采取其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p>FCCC/PA/CMA/2023/7</p> <p>更多信息</p>	<p>关于《巴黎协定》第二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范围及其与《巴黎协定》第九条的互补性的沙姆沙伊赫对话。秘书处的说明</p> <p>https://unfccc.int/topics/climate-finance/workstreams/sharm-el-sheikh-dialogue</p>
---	---

11. 技术的开发和转让以及技术机制的实施：技术执行委员会及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的联合年度报告

74. 背景：CMA1 通过了《巴黎协定》第十条第四款下的技术框架，并注意到技术执行委员会及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关于编写并通过附属机构向 COP 和 CMA 提交联合年度报告的建议，⁸⁵ 报告中将说明其为支持履行《巴黎协定》所开展的活动。⁸⁶

75. 与本议程项目有关的事项在 SBSTA 和 SBI 下审议。⁸⁷

76. 行动：将请 CMA 根据 SBSTA 和 SBI 的建议采取其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p>FCCC/SB/2023/3</p> <p>更多信息</p>	<p>技术执行委员会及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 2023 年联合年度报告</p> <p>http://unfccc.int/ttclear 和 www.ctc-n.org</p>
---	---

12. 《巴黎协定》之下的能力建设

77. 背景：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就其工作进展编写年度技术报告，通过 SBI 提交给 COP。⁸⁸ CMA2 决定，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应根据其任务和职权范围为《巴黎协定》服务。⁸⁹ CMA2 确认，该委员会应通过其工作进展年度技术报告向 COP 和 CMA 报告。⁹⁰ 与本议程项目有关的事项在 SBI 下审议。⁹¹

78. 行动：将请 CMA 根据 SBI 和 COP 的建议采取其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⁸⁵ 第 15/CMA.1 号决定，第 1 和第 4 段。

⁸⁶ 根据第 1/CP.21 号决定，第 68 段。

⁸⁷ 见 FCCC/SBSTA/2023/5 号文件，第 54-56 段，以及 FCCC/SBI/2023/11 号文件，第 85-87 段。

⁸⁸ 第 2/CP.22 号决定，附件，第 17 段。

⁸⁹ 第 3/CMA.2 号决定，第 3 段。

⁹⁰ 第 3/CMA.2 号决定，第 8 段。

⁹¹ 见 FCCC/SBI/2023/11 号文件，第 93-96 段。

FCCC/SBI/2023/14

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工作进展年度技术报告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pccb>

13. 实施应对措施的影响问题论坛的报告

79. 背景：COP24、CMP14 和 CMA1 确认，一个单一的实施应对措施的影响问题论坛涵盖 COP、CMP 和 CMA 就与实施应对措施的影响有关的所有事项开展的工作，并确认论坛应向 COP、CMP 和 CMA 报告。⁹²

80. CMA1 决定论坛应提出建议，供附属机构审议，以期附属机构提出行动建议，供 COP、CMP 和 CMA 审议和通过。⁹³

81. 与本议程项目有关的事项在 SBSTA 和 SBI 下审议。⁹⁴

82. 行动：将请 CMA 根据 SBSTA 和 SBI 的建议采取其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topics/mitigation/workstreams/response-measures>

14. 与《巴黎协定》第六条有关的事项

(a) 第 2/CMA.3 号决定所载关于《巴黎协定》第六条第二款所述合作方法的指南

83. 背景：CMA3 通过了关于《巴黎协定》第六条第二款所述合作方法的指南，请 SBSTA 以该指南为基础开展进一步工作，并拟订建议，供 CMA4 审议和通过。⁹⁵ CMA4 通过了进一步指南。⁹⁶

84. CMA4 鼓励缔约方测试第 2/CMA.3 号决定附件第四章 B 节(年度信息)所述商定电子格式草案，并请秘书处在 SBSTA58 之前以混合形式举办一次关于商定电子格式草案的研讨会。⁹⁷ 它还请秘书处向 CMA 提交一份年度报告，说明与第 2/CMA.3 号决定附件第六章(记录和跟踪)有关的活动，包括关于记录的国际转让的缓解成果、相应调整和排放余额的信息。⁹⁸

⁹² 分别见第 7/CP.24 号、第 3/CMP.14 号和第 7/CMA.1 号决定。

⁹³ 第 7/CMA.1 号决定，第 12 段。

⁹⁴ 见 FCCC/SBSTA/2023/5 号文件，第 46-50 段，以及 FCCC/SBI/2023/11 号文件，第 53-57 段。

⁹⁵ 第 2/CMA.3 号决定，第 1 和第 3-10 段，以及附件。

⁹⁶ 见第 6/CMA.4 号决定，第 1 段。

⁹⁷ 见第 6/CMA.4 号决定，第 2-3 段。

⁹⁸ 第 2/CMA.3 号决定，附件，第 36 段(c)项。

85. CMA4 请 SBSTA 继续开展关于上文第 84 段所述商定电子格式草案的工作，以期完成关于商定电子格式的建议定稿，供 CMA5 审议和通过。⁹⁹ 因此，将在 SBSAT 下继续审议这一事项。¹⁰⁰

86. 行动：将请 CMA 根据 SBSTA 的建议采取其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FCCC/PA/CMA/2023/INF.1](#)

更多信息

记录和跟踪《巴黎协定》第六条第二款和第四款下活动的基础设施。秘书处的年度报告

<https://unfccc.int/process/the-paris-agreement/cooperative-implementation>

(b) 第 3/CMA.3 号决定所述根据《巴黎协定》第六条第四款所建立机制的规则、模式和程序

87. 背景：第 3/CMA.3 号决定附件载有根据《巴黎协定》第六条第四款所建立机制的规则、模式和程序。

88. CMA3 指定了负责监督《巴黎协定》第六条第四款所设机制的机构，¹⁰¹ CMA4 通过了其议事规则。¹⁰² 根据规则、模式和程序，监督机构每年向 CMA 报告。¹⁰³

89. CMA4 请监督机构在以“规则、模式和程序”为基础并虑及其中第 24(a)(九)段所述赋予监督机构的任务就涉及清除的活动拟订并进一步完善供 CMA5 审议和通过的提议时，考虑缔约方和观察员的意见。¹⁰⁴ 又请监督机构以“规则、模式和程序”为基础，就其中第五章 B 节(方法)所述各项要求的适用问题拟订并进一步完善建议，供 CMA5 审议和通过。¹⁰⁵

90. CMP17 邀请 CMA 请监督机构与清洁发展机制执行理事会合作实施将符合条件的核证减排量转入机制登记册的进程。¹⁰⁶

91. CMA4 请 SBSTA 基于机制的“规则、模式和程序”及其详细解释，继续审议第 7/CMA.4 号决定第 9(a-c)段所述事项，并编制建议，供 CMA5 审议和通过；因此，与本分项目有关的事项在 SBSTA 下审议。¹⁰⁷

92. 行动：将请 CMA 审议监督机构的年度报告和建议，以期通过这些建议，并酌情向监督机构提供指导。还将请 CMA 采取其认为适当的任何其他行动，包括根据 SBSTA 的建议采取行动。另外，将请 CMA 选举监督机构成员和候补成员。

⁹⁹ 第 6/CMA.4 号决定，第 4 段。

¹⁰⁰ 见 FCCC/SBSTA/2023/5 号文件，第 61-66 段。

¹⁰¹ 第 3/CMA.3 号决定，第 2 段。

¹⁰² 第 7/CMA.4 号决定，第 7 段和附件二。

¹⁰³ 见第 3/CMA.3 号决定，第 24(d)段。

¹⁰⁴ 第 7/CMA.4 号决定，第 20 段。

¹⁰⁵ 第 7/CMA.4 号决定，第 21 段。

¹⁰⁶ 第 2/CMP.17 号决定，第 10 段。

¹⁰⁷ 见 FCCC/SBSTA/2023/5 号文件，第 67-72 段。

[FCCC/PA/CMA/2023/15](#) 和 [Add.1](#)

更多信息

根据《巴黎协定》第六条第四款所建立机制的监督机构向作为《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提交的年度报告

<https://unfccc.int/process/the-paris-agreement/cooperative-implementation> 和

<https://unfccc.int/process-and-meetings/bodies/election-and-membership>

(c) 第 4/CMA.3 号决定所载《巴黎协定》第六条第八款所述非市场方法框架下的工作方案

93. 背景：CMA3 通过了非市场办法框架下的工作方案，¹⁰⁸ 并设立了格拉斯哥非市场方法委员会以执行该框架和工作方案，SBSTA 主席将在 SBSTA 届会期间召集该委员会，作为联络小组。¹⁰⁹

94. CMA4 通过了 2023-2024 年执行上文第 93 段所述工作方案活动的时间表。¹¹⁰ CMA3 决定审查格拉斯哥非市场方法委员会的报告，并酌情就框架和工作方案提供指导。¹¹¹

95. 与本分项目有关的事项在 SBSTA 下审议。¹¹²

96. 行动：将请 CMA 审议格拉斯哥非市场方法委员会的报告，酌情就框架和工作方案提供指导意见，并根据 SBSTA 的建议采取其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process/the-paris-agreement/cooperative-implementation>

15. 《巴黎协定》第十五条第二款所述促进履行和遵守的委员会的报告

97. 背景：《巴黎协定》履约和履约委员会每年向 CMA 报告。¹¹³

98. 行动：将请 CMA 审议报告并采取其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¹⁰⁸ 第 4/CMA.3 号决定，第 2 段。

¹⁰⁹ 第 4/CMA.3 号决定，附件，第 4-5 段。

¹¹⁰ 第 8/CMA.4 号决定，第 2 段。

¹¹¹ 第 4/CMA.3 号决定，第 9 段。

¹¹² 见 FCCC/SBSTA/2023/5 号文件，第 73-76 段。

¹¹³ 《巴黎协定》第十五条第三款和第 20/CMA.1 号决定，附件，第 36 段。

FCCC/PA/CMA/2023/4

《巴黎协定》履行和履约委员会向作为《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提交的年度报告

更多信息

<https://unfccc.int/process-and-meetings/bodies/constituted-bodies/committee-to-facilitate-implementation-and-promote-compliance-referred-to-in-article-15-paragraph-2>

16. 非洲的特殊需要和特殊情况

99. 背景：在 CMA4 上，主席就这一事项举行了非正式磋商，并在闭幕全体会议上，在议程项目 19 “其他事项” 下向 CMA 报告了磋商结果。¹¹⁴ 同样在 CMA4 上，一个缔约方的代表以非洲集团的名义发言，请求在 CMA5 上审议这一事项。¹¹⁵ 2023 年 4 月 3 日，秘书处收到赞比亚代表非洲集团¹¹⁶ 提出的将这一事项列入 CMA5 临时议程的请求。已依照目前适用的议事规则草案第 10 条(d)款将此事项列入了议程。

100. 行动：将请 CMA 审议这一事项并采取其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17. 行政、财务和体制事项

101. 背景：与本议程项目有关的事项在 SBI 下审议。¹¹⁷

102. 行动：将请 CMA 根据 SBI 的建议采取其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18. 高级别会议

(a) 缔约方的发言

(b) 观察员组织的发言

103. 关于高级别会议的信息见 COP28 临时议程的说明。¹¹⁸

19. 将适应资金翻倍，以努力执行关于适应资金的第 1/CP.26 号决定第 11 段和第 1/CMA.3 号决定第 18 段

104. 背景：2023 年 8 月 29 日，秘书处收到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代表观点相似的发展中国家提出的关于将这一事项列入 CMA5 临时议程的请求。¹¹⁹ 依照目前适用的议事规则草案第 10 条(d)款，本事项被列入本届会议的临时议程。

¹¹⁴ 见 FCCC/CP/2022/10, 第 7(d)段, 以及 FCCC/PA/CMA/2022/10, 第 105-106 段。

¹¹⁵ 见 FCCC/PA/CMA/2022/10, 第 107 段。

¹¹⁶ 可查阅 <https://unfccc.int/documents/630728>。

¹¹⁷ 见 FCCC/SBI/2023/11 号文件, 第 106-107 段。

¹¹⁸ FCCC/CP/2023/1, 第 98-104 段。

¹¹⁹ 可查阅 <https://unfccc.int/documents/631813>。

105. 行动：将请 CMA 采取其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20. 按照《巴黎协定》第四条第五款紧急增加发达国家缔约方提供的资金支持，以支持发展中国家的实施工作

106. 背景：2023 年 8 月 29 日，秘书处收到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代表观点相似的发展中国家提出的关于将这一事项列入 CMA5 临时议程的请求。¹²⁰ 依照目前适用的议事规则草案第 10 条(d)款，本事项被列入本届会议的临时议程。

107. 行动：将请 CMA 采取其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21. 根据《巴黎协定》第二条第二款，落实公平以及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和各自能力原则

108. 背景：2023 年 8 月 29 日，秘书处收到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代表观点相似的发展中国家¹²¹ 提出的关于将这一事项列入 CMA5 临时议程的请求。依照目前适用的议事规则草案第 10 条(d)款，本事项被列入本届会议的临时议程。

109. 行动：将请 CMA 采取其认为适当的任何行动。

22. 其他事项

110. 将在本议程项目下审议提请 CMA 注意的任何其他事项。

FCCC/PA/CMA/2023/12	《巴黎协定》之下的国家自主贡献。秘书处的综合报告
FCCC/PA/CMA/2023/10	长期低排放发展战略。秘书处的综合报告

23. 会议结束

(a) 通过届会报告草稿

111. 背景：将编写本届会议的报告草稿，供 CMA 在届会结束时审议和通过。

112. 行动：将请 CMA 审议并通过报告草稿，并授权报告员于届会结束后在主席的指导和秘书处的协助下完成报告。

(b) 会议闭幕

113. 主席将宣布本届会议闭幕。

¹²⁰ 可查阅 <https://unfccc.int/documents/631814>.

¹²¹ 可查阅 <https://unfccc.int/documents/631817>.

简称和缩略语

CMA	作为《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
CMP	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
COP	《公约》缔约方会议
GCF	绿色气候基金
GEF	全球环境基金
NDC	国家自主贡献
PCCB	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
SB	附属机构届会
SBI	附属履行机构
SBSTA	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
SCF	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
过渡委员会	落实应对损失和损害的新供资安排及第 2/CP.27 号和第 2/CMA.4 号决定第 3 段所设基金的过渡委员会
WIM	气候变化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华沙国际机制